

杭州华能工程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及项目质量复核人员 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签字注册会计师为胡明敏、陶文杰，质量控制复核人为马世新。上述议案已于 2025 年 9 月 10 日经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。

2026 年 4 月 17 日，公司收到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《关于变更签字会计师及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告知函》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变更情况

原签字注册会计师陶文杰，质量控制复核人马世新工作调整，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现委派胡明敏、傅建龙作为公司的签字注册会计师，吕洪仁为项目质量复核人员，负责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及项目质量复核工作。

二、变更后的签字注册会计师及项目质量复核人员情况

签字注册会计师傅建龙，2023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19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18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，曾主持多家新三板挂牌公司、大中型国有企业的财务报表审计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。

项目质量复核人员吕洪仁，2000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1999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19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。

傅建龙、吕洪仁均未受到监督管理措施；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，受到证券交易场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三、其他说明

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，本次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5年度审计工作构成不利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关于变更签字会计师及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告知函》

杭州华能工程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0日